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联储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本公司增加联储证券为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联储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联储证券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008286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二、关于本公司在联储证券推出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上述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元。各销售机构可在此基础上规定各自的最低扣款金额和交易级差。上述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联储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联储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联储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本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联储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南侧金地中心大厦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66 号富士康大厦 9、10 层

法定代表人:吕春卫

联系人:祝博文

联系电话:010-86499794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6868

网址:www.lczq.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嘉实财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本公司增加嘉实财富为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嘉实财富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008286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二、关于本公司在嘉实财富推出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上述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元。各销售机构可在此基础上规定各自的最低扣款金额和交易级差。上述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嘉实财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嘉实财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嘉实财富最新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本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嘉实财富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27 层 2716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峰

联系人:闫欢

联系电话:010-85097302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传真:010-85712195

网址:www.harvestw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 17 家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代码:011300,C 类基金份额代码:011301)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2 月 4 日为本基金的认购期。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联系人:刘湘波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联系人:赵宇良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传真:021-63604196

网址:www.spdb.com.cn

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路 167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联系人:孙琪虹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王晓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传真:010-85230049

网址:bank.ecitic.com

5.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 5 号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川

联系人:陈棠照

客户服务电话:96138

网址:www.foshanbank.cn

6.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8 号海峡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8 号福建海峡银行 8 楼

法定代表人:俞敏

联系人:黄晶

联系电话:0591-87385069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9999

传真:0591-87330926

网址:www.fjhxbank.com

7.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联系人:鱼倩、任星儒

联系电话:0931-460052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799(全国)、96799(甘肃省内)

网址:https://www.lzbank.com

8.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辉

联系人:闫男

联系电话:0451-85706107

客户服务电话:400-645-8888

传真:0451-85706036

网址:http://www.lj-bank.com

9.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陈佳瑜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10.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上海农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徐力

联系人:童彤

联系电话:021-61899999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4006962999

网址:www.srcb.com

11.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金煜

客户服务电话:95594

网址:http://www.bosc.cn/

12.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徐庆宏

联系人:满与谦、梁冯雷

联系电话:022-83872155,022-83872800

客户服务电话:022-96155,400-80-96155

传真:022-83872156

网址:www.trcbank.com.cn

注: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销售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3.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2 号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王天宇

联系人:庞骏

联系电话:0371-67009917

客户服务电话:95097

传真:0371-67009097

网址:http://www.zzbank.cn/

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销售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4.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谦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传真:0351-7219891

网址:www.dtsbc.com.cn

15.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刘熠

联系电话:021-54967656

客户服务电话:95323(全国)、400-109-9918(全国)、029-68918888(西安)

传真:021-54967293

网址:www.cfsc.com.cn

1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17.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联系人:许曼华

联系电话:021-2031529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095

网址:www.zts.com.cn

18.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起恢复办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机构客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07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 年 1 月 15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十七次分红,2021 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A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78	00707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06	1.019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9,139,219.98	10,733.1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913,922.00	1,073.3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015	0.015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 1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
除息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 年 1 月 2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1 年 1 月 26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 年 1 月 28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1 年 1 月 25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咨询办法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2)本基金销售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红土创新基金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土创新基金公司旗下: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转型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红土创新货币市场基金
- 红土创新优淳货币市场基金
-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新科技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医疗保健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tcx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0-3333)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gowin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00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泉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浙商兴永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隆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的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7-99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关于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产品的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新增天天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产品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060	开通
2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068	开通
3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686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投资者可以通过天天基金网站或移动端办理上述基金开户及销售业务。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天天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0年4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华泰紫金天天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华泰紫金零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智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智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丰泰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丰益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泰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周周盈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智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月月盈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中债 1-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周周盈 12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 2020 年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559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10 只公募基金 2020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 MSCI 中国 A 股质优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 MSCI 中国 A 股质优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一带一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 + 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500 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兴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动态量化配置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安汇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尊享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彭博巴克莱农发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彭博巴克莱政策性银行债券 3-5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恒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恒生综合中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大成惠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优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瑞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轩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智惠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裕六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技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